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GUINIAO CO., LTD.

富貴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9)

於2014年5月23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茲提述富貴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就於2014年5月23日(星期五)舉行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而於2014年4月8日刊發的通函(「通函」)及通告。本公告所用但未界定的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含義。

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2014年5月23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福建省石獅市八七路東段富貴鳥工業園辦公樓4樓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贊成或反對的股份總數為534,909,200股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持有合共336,416,000股股份，佔本公司附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62.89%。概無本公司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放棄表決贊成於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概無任何人士在通函內表明有意表決反對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或放棄表決。

股東週年大會已遵照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規定合法有效召開。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林和平先生負責主持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已考慮及以投票方式批准下列決議案，有關表決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及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	336,416,000 (100.00%)	0 (0.00%)
2.	省覽、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監事會報告。	336,416,000 (100.00%)	0 (0.00%)
3.	省覽、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	336,416,000 (100.00%)	0 (0.00%)
4.	省覽、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336,416,000 (100.00%)	0 (0.00%)
5.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即建議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24元(除稅前)，合共人民幣128,378,208元(除稅前)。	336,416,000 (100.00%)	0 (0.00%)
6.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外聘核數師酬金。	336,416,000 (100.00%)	0 (0.00%)
7.	考慮及批准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將於2015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並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的授權人士釐定其酬金。	336,416,000 (100.00%)	0 (0.00%)
8.	a) 考慮及批准委任路文歷先生為執行董事；及	128,045,000 (38.06%)	208,371,000 (61.94%)
	b) 待建議委任路文歷先生為執行董事一事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後，考慮及授權董事會主席或任何執行董事(不包括路文歷先生)代表本公司與路文歷先生訂立服務合約，並代表本公司處理所有其他相關事宜。	128,045,000 (38.06%)	208,371,000 (61.94%)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9.	<p>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p> <p>「動議按下列方式修訂章程，自通過本決議案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並授權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代表本公司就建議修訂章程(包括依據有關監管機構要求進行文字性修改)處理有關申請、批准、登記及備案等一切程序規定：</p> <p>(i) 修訂第二十一條，刪去該條條文，並以下列條文取代：</p> <p>「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13年11月20日批准本公司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即H股)(證監許可[2013]1458號)，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發出的批准，本公司H股已於2013年12月2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p> <p>完成發行上述合共134,909,200股H股(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而發行的1,569,200股H股)後，本公司的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534,909,200股，其中包括48,800,000股內資股和486,109,200股H股。」</p> <p>(ii) 修訂第二十四條，刪去「人民幣4億元」，並以「人民幣534,909,200元」取代。」</p>	<p>336,416,000 (100.00%)</p>	<p>0 (0.00%)</p>

由於上述第1至7號普通決議案已獲過半數票通過，因此該等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由於上述第9號決議案已獲超過三分之二票數通過，因此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由於贊成上述第8號普通決議案的票數不過半數，因此路文歷先生並未獲選為執行董事。

除上述第1至9號決議案外，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佔本公司附有表決權的股份3%或以上的股東提出任何建議。

為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點票的監票人。

分派末期股息

誠如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董事會欣然宣佈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公司股東分派末期股息的詳情如下：

本公司將會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24元(除稅前)，合共人民幣128,378,208元(除稅前)。為確定有權獲取上述2013年末期股息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14年5月29日(星期四)至2014年6月3日(星期二)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尚未登記的本公司H股股東最遲須於2014年5月28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將相關股份過戶文件送交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根據章程，該等股息將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支付，並以港元向H股股東支付。以港元派付的H股股息實際金額將按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前一個公曆週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的平均收盤匯率(1.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0.795098元)計算，即現金股息每股0.301850港元(除稅前)。

本公司已委任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為香港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並會將已宣派的末期股息支付予該收款代理人，以便派付予H股股東。末期股息預期由收款代理人派付，如無任何相關特別發展，有關支票將由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2014年8月15日以平郵方式寄發予

有權收取該股息的H股股東，郵誤風險概由H股股東承擔。本公司將嚴格按照相關政府機關的相關法律或規定代扣代繳所得稅。有關預扣稅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通函。

承董事會命
富貴鳥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林和平

香港，2014年5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林和平先生、林榮河先生及洪輝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和獅先生、林國強先生及翟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志強先生、龍小寧女士、李玉中先生及張化橋先生。